

# 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泰路 112 号）

## 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二〇二五年六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或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以下简称“挂牌转让规则”）、发行人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四川能源发展集团”）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金公司编制。中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金公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金公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 目录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	3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5
第三章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	7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核查情况 .....	10
第五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11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12
第七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14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	15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	16
第十章 重大事项 .....	17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 应对措施 .....	21
第十二章 可续期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 .....	22

##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发行人系经《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重组事项的批复》（川国资函〔2024〕137号、川国资函〔2024〕138号）批准，战略性重组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投集团”）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通过新设合并方式组建而成的省级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发行人已于2025年2月25日完成公司设立登记手续，并于2025年2月27日与川投集团、能投集团签署资产承继交割协议，川投集团与能投集团于本次合并前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以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承继、承接或享有；川投集团与能投集团于本次合并前的下属分支机构及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四川能源发展集团；自交割日起，川投集团与能投集团所有未予偿还的债务、尚须履行的义务、责任由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承担。

截至2024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末，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23川能Y1、23川能Y2（以下简称“各期债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债券代码	148187.SZ	148188.SZ
债券简称	23川能Y1	23川能Y2
债券名称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期限（年）	2+N	3+N
发行规模（亿元）	15.00	5.00
债券余额（亿元）	15.00	5.00
发行时票面利率	3.77%	4.19%

当期票面利率	3.77%	4.19%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不适用
起息日	2023年2月22日	2023年2月22日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报告期付息日	2024年2月22日	2024年2月22日
是否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AAA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AAA
跟踪评级情况（主体）	AAA	AAA
跟踪评级情况（债项）	AAA	AAA

##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或挂牌转让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详见“第十章 重大事项”。

受托管理人相应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6 次。具体情况如下：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公告链接
中介机构变更	2024 年 4 月 25 日，发行人发布《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受托管理人经发行人告知，获悉发行人此次重大事项的具体情况，督促发行人针对此项重大事件作出相应的信息披露，跟进发行人该事项后续进展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出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
下属子公司未能按时清偿到期债务	2024 年 5 月 6 日，发行人发布《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相关债务情况说明的公告》	受托管理人经发行人告知，获悉发行人此次重大事项的具体情况，督促发行人针对此项重大事件作出相应的信息披露，跟进发行人该事项后续进展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出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相关债务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
下属子公司未能按时清偿到期债务的进展	2024 年 7 月 11 日，发行人发布《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下属	受托管理人经发行人告知，获悉发行人此次重大事项的具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出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

	子公司相关债务进展情况说明的公告》	体情况,督促发行人针对此项重大事件作出相应的信息披露,跟进发行人该事项后续进展	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相关债务进展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董事变更	2024年7月29日,发行人发布《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受托管理人经发行人告知,获悉发行人此次重大事件的具体情况,督促发行人针对此项重大事件作出相应的信息披露,跟进发行人该事项后续进展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于2024年8月2日出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
启动战略重组	2024年11月29日,发行人发布《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四川省人民政府拟对公司启动战略重组的提示性公告》	受托管理人经发行人告知,获悉发行人此次重大事件的具体情况,督促发行人针对此项重大事件作出相应的信息披露,跟进发行人该事项后续进展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于2024年12月4日出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人民政府拟对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启动战略重组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
签署合并协议	2024年12月30日,发行人发布《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合并协议的公告》	受托管理人经发行人告知,获悉发行人此次重大事件的具体情况,督促发行人针对此项重大事件作出相应的信息披露,跟进发行人该事项后续进展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于2025年1月8日出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合并协议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

## 第三章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表：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英文名称	Sichuan Energy Development Group Co.,Ltd.
法定代表人	王诚
成立日期	2025 年 2 月 25 日
注册资本（万元）	3,1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3,100,000.00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泰路 112 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剑南大道 716 号 2 号楼
邮政编码	61000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黄劲
电话号码	028-80587065
传真号码	/
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s://www.scnyw.com/">https://www.scnyw.com/</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EBRC2R6L
所属行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D）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燃气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服务；公募基金管理业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分支机构经营】；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分支机构经营】；新材料技术研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电子元器件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电池制造【分支机构经营】；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养老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二、发行人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 （一）公司业务情况

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是经省委、省政府批准，战略性重组川投集团与能投集团，并通过新设合并方式组建的省级国有资本投资公司。作为推动全省能源高质量发

展的主力军，四川能源发展集团将持续做强做优做大综合能源核心主业，大力培育发展综合能源、先进制造、高端化工、医药健康、产融结合等领域。

## （二）经营情况分析

### （1）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表：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物资贸易	677.45	673.42	0.59	57.72	628.16	622.05	0.97	59.79
综合能源	243.14	198.53	18.35	20.71	208.87	174.48	16.46	19.88
先进制造	92.09	60.02	34.82	7.85	87.20	55.54	36.31	8.30
工程建设	43.77	36.25	17.19	3.73	49.38	41.00	16.97	4.70
化工	31.41	31.84	-1.35	2.68	4.86	5.51	-13.27	0.46
金融	24.78	15.59	37.11	2.11	25.59	16.97	33.67	2.44
医疗健康	6.15	6.82	-10.90	0.52	5.08	5.92	-16.71	0.48
其他主营业务	30.85	20.51	33.53	2.63	22.00	14.41	34.49	2.09
材料销售	1.42	0.85	39.72	0.12	1.20	0.56	53.66	0.11
经营租赁	12.31	12.00	2.48	1.05	9.54	9.34	2.09	0.91
其他非主营业务	10.39	2.65	74.51	0.89	8.78	2.46	71.95	0.84
合计	1,173.77	1,058.48	9.82	100.00	1,050.68	948.26	9.75	100.00

## 三、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资产科目主要变动

单位：亿元、%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2024 年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他	427.66	11.79	不适用
合同资产	工程款、材料款、租赁业务、未到期的质保金、应收货款、未结算电费收入、其他	33.75	39.40	主要系工程款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991.76	6.39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持有其他企业股权	88.04	52.06	主要系增加资产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2024 年末 余额	较上期末的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管理计划及增加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59.43	52.13	主要系购置房屋、建筑物所致
固定资产	土地资产、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设备、酒店业家具、其他	810.43	16.06	不适用
开发支出	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研发测试及研发技术服务费等支出	2.71	33.81	主要系子公司增加研发投入所致

## (二) 负债科目主要变动

单位: 亿元、%

负债项目	2024 年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2	394.27	-36.59	主要系上期债务集中到期导致基数增加
应付债券	388.47	235.17	65.19	主要系当期债券发行规模增加所致

##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核查 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表：23 川能 Y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	148187.SZ
债券简称	23 川能 Y1
发行总额（亿元）	15.00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一致

表：23 川能 Y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	148188.SZ
债券简称	23 川能 Y2
发行总额（亿元）	5.00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一致

###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与划转，并进行专项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 三、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结果

截至报告期末，各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户运作情况与发行人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 第五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各期债券未设置增信机制。

###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约定的承诺事项。

### 三、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未发现“23川能 Y1”和“23川能 Y2”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发行人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存在应召开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况。

针对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合并而由新设合并方承继相关债券后相关债券正常存续的事项，中金公司作为 23 川能 Y1、23 川能 Y2 的受托管理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关于召开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定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召开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合并而由新设合并方承继相关债券后本期债券正常存续的议案》。会议采用线上会议的形式召开，以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出具的参会回执为出席依据。

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以债券持有人账户计算，下同）情况统计如下表：

债券简称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张数（张）	本期债券未偿还且有表决权的债券总张数（张）	占比（%）
23 川能 Y1	8,990,000	15,000,000	59.93
23 川能 Y2	3,700,000	5,000,000	74.00

根据《募集说明书》和《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有效。

本次会议对《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合并而由新设合并方承继相关债券后本期债券正常存续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债券简称	会议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张）	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比例（%）	票数（张）	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比例（%）	票数（张）	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比例（%）

23 川能 Y1	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合并而由新设合并方承继相关债券后本期债券正常存续的议案	8,990,000	100.00	-	-	-	-
23 川能 Y2		3,700,000	100.00	-	-	-	-

本次议案已经过出席本次会议并有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的各品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议案通过，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决议自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募集说明书》和《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23 川能 Y1、23 川能 Y2 由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继且正常存续。

## 第七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一、本息偿付安排

表：本息偿付安排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年)	到期日
148187.SZ	23 川能 Y1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2 月 22 日	2+N	2025 年 2 月 22 日
148188.SZ	23 川能 Y2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2 月 22 日	3+N	2026 年 2 月 22 日

###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表：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148187.SZ	23 川能 Y1	按约定付息，无违约情形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触发/执行
148188.SZ	23 川能 Y2	按约定付息，无违约情形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触发/执行

注：根据发行人 2025 年 1 月 3 日发布的《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不行使续期选择权的公告》，发行人不行使“23 川能 Y1”的续期选择权，根据发行人 2025 年 2 月 19 日发布的《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025 年本息兑付暨摘牌公告》，“23 川能 Y1”已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因 2025 年 2 月 22 日遇休息日，故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全额兑付。

##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 一、发行人盈利能力及日常经营收益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0,475,879.26 万元、10,506,799.56 万元和 11,737,736.5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666,912.32 万元、744,792.66 万元和 816,642.22 万元。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35,245.13 万元、902,755.79 万元和 890,191.13 万元。总体来看，发行人的经营收入与现金流将为偿付各期债券本息提供保障。

### 二、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和间接融资能力

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情况稳定，运作规范，具有广泛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可通过资本市场进行债务融资。如果由于意外情况导致发行人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发行人有可能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筹措各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

##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无。

## 第十章 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重大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中介机构变更

2024年4月25日，发行人发布了《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为切实履行国有资本出资人职责，加强对省属企业财务决算审计工作的管理，规范审计委托行为，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根据《省属企业财务决算审计统一委托工作管理办法》（川国资委〔2017〕317号）要求，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发行人统一委托了会计师事务所进行2023年财务决算审计工作，发行人审计机构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金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与《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于2024年4月30日出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二、下属子公司未能按时清偿到期债务

2024年5月6日，发行人发布了《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相关债务情况说明的公告》，截至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下属二级子公司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化工”）和三级子公司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化集团”）存在未能按时清偿到期债务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债权人名称	债务人名称	债务人与发行人关系	债务类型	未按时清偿债务金额	产生原因	处置进展及未来处置计划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企业间借款	23,379.18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无偿划转至发行人合并范围以前改革重组形成的历史	与债权人积极沟通债务重组或展期
宁夏捷美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间借款	20,187.35		与债权人积极沟通偿还计划

债权人名称	债务人名称	债务人与发行人关系	债务类型	未按时清偿债务金额	产生原因	处置进展及未来处置计划
					遗留问题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子公司	企业间借款	150,000.00	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并表至发行人合并范围以前的遗留问题	与债权人积极沟通债务重组或展期
<b>合计</b>				<b>193,566.53</b>		

根据《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产权无偿划转至能投集团有关问题的通知》，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其持有的四川化工100%的股权无偿划转给发行人，川化集团系四川化工全资子公司。截至2023年10月，股权划转前置事项基本得到解决，发行人将四川化工纳入2023年度合并范围。

四川化工及川化集团的相关企业间借款发生于四川化工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之前，属历史遗留问题，与发行人日常经营无关。

四川化工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在发行人合并口径占比均较低，且相关企业间借款发生在四川化工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之前，属历史遗留问题，未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造成实质不利影响。

中金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与《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于2024年5月13日出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相关债务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三、下属子公司未能按时清偿到期债务的进展

2024年7月11日，发行人发布了《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相关债务进展情况说明的公告》，截至报告出具日，川化集团的到期债务已全部偿还，四川化工的到期债务为20,187.35万元，属企业间借款，上述相关企业间借款发生在四川化工纳入四川能投合并范围之前，属历史遗留问题，发行人认为未对其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造成实质不利影响。根据发行人公告，四川化工正积极与债权人协商沟通后续还款方案，并对相关债务进行妥

善解决。

中金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与《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于2024年7月18日出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相关债务进展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四、董事变更**

2024年7月29日，发行人发布了《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根据相关任免文件，聘任尹显智、王鹤鸣为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兼职外部董事，免去李小波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职外部董事职务、王丰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兼职外部董事职务，免去邹仲平的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职务，任命李鑫为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职工董事、工会主席。

中金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与《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于2024年8月2日出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五、启动战略重组**

2024年11月29日，发行人发布了《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四川省人民政府拟对公司启动战略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发行人获悉四川省人民政府拟启动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战略重组事宜。根据发行人公告，该事项尚处于前期筹划阶段，能否获得相关政府部门批准存在不确定性。目前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本次重组不会对债券持有人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中金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与《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于2024年12月4日出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人民政府拟对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启动战略重组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六、签署合并协议

2024年12月30日，发行人发布了《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合并协议的公告》，经能投集团、川投集团的股东会决议，能投集团、川投集团于2024年12月30日签署了《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合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协议》，本次合并形式为新设合并。新设公司名称为“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终以公司登记为准）。四川能源发展集团股东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财政厅。合并前能投集团和川投集团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承继、承接或享有，合并前能投集团和川投集团的下属分支机构及所持有的下属企业股权、股份或权益归属于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本次合并尚需履行其他相关必要的程序。

中金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与《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于2025年1月8日出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合并协议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除本报告前文所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 第十二章 永续期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永续期公司债券为“23 川能 Y1”、“23 川能 Y2”，永续期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的履行情况如下：

### 1、23 川能 Y1

债券代码	148187.SZ
债券简称	23 川能 Y1
债券余额（亿元）	15.00
报告期内续期情况	不涉及
报告期内利率跳升情况	不涉及
报告期内利息递延情况	不涉及
报告期内强制付息情况	不涉及
报告期末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未触发偿债保障措施承诺及救济措施相关情形

### 2、23 川能 Y2

债券代码	148188.SZ
债券简称	23 川能 Y2
债券余额（亿元）	5.00
报告期内续期情况	不涉及
报告期内利率跳升情况	不涉及
报告期内利息递延情况	不涉及
报告期内强制付息情况	不涉及
报告期末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未触发偿债保障措施承诺及救济措施相关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度）》之盖章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